

# 山城来电

□南京 杨龙

“嘟嘟、嘟嘟……”客厅茶几上闲置、沉静多时的电话机，突然响了起来。拿起电话，耳边传来浑厚的男音，仿佛带着一股麻辣的火锅味。原来是来自重庆的长途电话。

“杨兄，我是申君。重庆大学的申君。”是他，真的是他！一位相交不长的山城朋友。手执话筒，耳听阔别已久的朋友问候，我竟无语凝噎。“你知道吗，为了给你打电话，我可费了不少心思。好不容易才从废旧的名片中，找到了你家的座机号码。”那乐天派的口语，一下子感染了我，语简中传出了朗朗的笑声。原来申君的大伯是在当年南京保卫战中牺牲的，他准备过两天专程来南京祭拜。搁下电话，我的心温馨又怅然。这长途来电似乎让我的思绪飘得更远。

一九九一年的夏季，我去四川成都参加全国摄影研讨班学习。那时，我认识了重庆大学宣传部的申君。说实话，当时我对他的印象并不太好。在研讨班组织去九寨沟采风活动时，晚间申君在宾馆里非要打麻将不可，结果因打牌险些和研讨班的学友打架。白天别人都在为九寨沟的风光忙着不停地

按动相机快门时，他却抱着相机在一旁与寨子里的藏族姑娘们打情骂俏。研讨班的学友给他取了个绰号“花花公子”。

研讨班结束了，“同窗”们都分别都拿到了返程的车船票。我却被告之，因成昆铁路出现塌方，直接回宁的火车暂时停运了。就在我一筹莫展时，申君却给我献上一计：从重庆从水路返宁，还可以游览三峡之风光。我没好气地说：“三峡正是旅游热线，到重庆买不到船票，且不要我晾在山城？”没想到申君胸脯一拍，口出“狂”言：一切都包在我身上了。无奈待在成都也是举目无亲，走一步算一步吧。申君临走时，还丢下一句话，我会来车站接你的。

当我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走出重庆车站时，一眼就看见晨曦中站着申君，身边还停着一辆丰田轿车，把我一溜烟地送到了重庆大学外宾楼安顿下来，便快言直语地告诉我，船票已托她姐订到，是三天后的。悬在心里的一块石头总算落了地。在过后的几天里，申君与我朝夕相伴，红岩村、渣滓洞、白公馆、南温泉、重庆长江大桥、鹅

毛岭、磁器口都转了个遍，成了“专职”的导游兼司机。

使我对这个“花花公子”彻底改变看法是在临别的那天晚上，他让我参观了他的暗房。在暗房中我一眼就看见有不少藏族姑娘无拘无束、开怀笑颜的彩色照片，这显然是九寨沟之行的艺术写真。我猛然了，我猛醒了，原来申君在九寨沟与藏族姑娘笑闹中，正是为了捕捉藏族姑娘那瞬间流露的美丽表情。我彻底折服了。我问为什么对别人的讥讽不置一词？他却淡淡一笑，走自己的路，管别人说些什么。据悉，申君所拍的藏族姑娘图片，在全国大学摄影展中还获了奖。当然这是后话了。

晨曦中，我登上了返宁的客船。我和申君在晨曦中相遇，又在晨曦中分手。顺江而下，我站在甲板上，眺望三峡的秀色，拣得一把又一把关于三峡的精彩故事，使人游哉悠哉。然而，眼前总要闪现出申君的身影，久久不能消失。我衷心感谢长途电话。三十年后，它让一颗心与另一个颗心顷刻间靠紧。

申君，我会去禄口机场接你，陪同你一块去祭拜先烈。

## 带刺的金樱子

□江西九江 江初昕

开春的时候，洁白的金樱花开了，其花朵聚生，一枝花簇拥着几朵甚至几十朵花，每朵花有六片花瓣，洁白的花瓣，黄灿灿的花蕾。人站在山上，环顾林间四周，漫山遍野都是，那一片片雪白的金樱花犹如朵朵祥云飘临身旁脚下，使春天的山林变得更加娇艳迷人。等花瓣凋谢，一个青涩的小金樱子顶着褪去的小帽子缀在枝头。

到了深秋，我们乡下的孩子就满山找金樱子吃。金樱子一般生长在荒坡低矮的灌木丛中，没有打霜的金樱子浑身是青的，吃起来涩嘴，还有点苦味。下了霜过后，金樱子上面的毛刺也变枯了，有的表面上变成了褐色，下面却还是青的，半面褐色半面青，胖嘟嘟的，加之头上顶着五角形的叶片，像戴着一顶簪笠一般，显得尤为可爱。有的完全变成了酱红色，这样的金樱子最甘甜。

金樱子的树藤上浑身布满的利刺，人靠近，不小心衣服就会被利刺勾住，要是用力挣脱，衣服会被划破。采摘金樱子的时候，同样

要小心谨慎，稍不留神，手上就会划出一道道血口。不过，这些难不倒我们。只要手里拿根木棍，将阻挡在前面长满的利刺藤条打掉或拨开，就能小心翼翼的摘下金樱子。金樱子的果实上浑身同样布满的利刺，只要摘上两个，一手拿上一个，用手中的金樱子相互摩擦，金樱子身上的利刺也就脱掉，而后，用牙齿咬开，抠去腹中的渣滓，在衣服上擦擦，就可以送进嘴里，轻轻咀嚼，一股甘甜的味道便充斥于口舌间，甜蜜的感觉不由得让人眉飞色舞。

“下霜了，又该上山采摘金樱子了。”父亲望着门前绵延起伏的群山嚷嚷而语。冬闲时节，大人们也没有什么事，就到山上挖草药，晒干拿到集镇上去买，换回几个零花钱。父亲和我一起，穿上厚厚的衣服，手上戴着帆布手套，人手各拿一只蛇皮袋，一把剪刀，就去村庄附近的山上采摘金樱子。

灌木丛中，荆棘茅草纵深。父亲拨开杂草，钻进金樱子的荆棘中，一手捏着金樱子顶部的星状的

叶片，另一只手拿着剪刀，随着“咔嚓”的一声响，金樱子就到了手中。旷野中，父亲和我像野兔一般，在荆棘的草丛中钻来钻去，手中的剪刀声此起彼伏，脚底下的蛇皮袋渐渐鼓胀了起来。冬季的暖阳照在山坡上，散发出干草的味道。偶尔，树林中的松鼠在林中跳下窜下，鸟儿停在树枝间叽叽喳喳叫着，这种和谐幽静的景象让人心生恬美。

等到日薄西山，村庄里炊烟四起的时候，父亲这才吩咐我收工。到了家中，将蛇皮袋里的金樱子倒在院子里的水泥地上。晾晒几天，等金樱子上面的刺晒干了，用根圆木，轻轻滚压，上面的刺就会掉落下来。再等晒至干瘪，颜色变得酱红，不时散发出阵阵甜蜜的浓香，就可以收起。拿到集镇上专门收购药材的地方，打开验过、称重，柜台上一阵噼里啪啦算盘响，价钱就出来了。

拿着一叠钞票，父亲当即在街上买糖果或饼干犒劳我。吃着自己的劳动所得，心里美滋滋的。

## 邻家拍被声

□太仓 茅震宇

冬日里钻进被窝，如果能闻到阳光的清香，是温暖而舒心的。所以在冬季的早晨，屋外阳光灿烂的时候，人们乐意把被褥晒到阳台上。在太阳落山前，又趁着阳光里把被子收进来。

冬日下午的时光好像特别短，我午睡后刚坐下来喝几口茶，翻几页书或在电脑上敲几行字，太阳就将落山，很容易错过收被子的最佳时间点。幸亏能听到外面响起“啪啪”的拍打声，就知道该收被子了。可能很多人跟我一样，只要有一家响起拍被声，马上就像是提醒了整个小区，“啪啪”声就会此起彼伏。

在烟雨江南，这种体会特别深刻。经常会遇到持续阴雨，被网友调侃为“比拼谁的内衣多”。

住公寓楼的邻居在楼道里相

遇，脸熟的点个头算是打招呼。也有的只当不认识，冷冷地擦肩而过，甚至有时因为陌生彼此还有点防备。而当听到邻居的拍被声，就仿佛听到了提醒，赶紧也去收被子。探头窗外见着上下左右同在收被子的邻居时，也会招呼一声：“今天的天气真好。”“是啊，有个好太阳。”

有一次，我拍被子时，不小心把用来拍打被子的羽毛球拍掉落到了底楼，因为灶上还炖着东西，而且一个拍子也没多少价值，就没有马上下楼去拣。不想底楼的邻居竟拿了拍子一家家地敲门找上来，让我好生感动。我当场与他交换手机号码，成了微信好友。后来我们还一起发起组建了小区的业主群，到各楼道张贴人群的二维码。移动互联的魅力立马显现，擅

长烹饪的会晒做菜经验，消息灵通的会分享商家优惠促销的信息，女人们会晒十字绣作品，说说哪儿的彩线又好又便宜，养宠物的会晒小猫小狗，还有人会说我家有闲置的童车谁要谁拿去。哪家的琴声过响了、孩子在家里拍球了，只要群里提醒一声，响声立马就会停止。有人在群里求停车位，马上有人说自己的车难得开回家，可以让他停……全由拍被子引来的邻里情谊。

有位邻居说，他老家那个城市，为了迎接文明城市检查，禁止居民在户外晾晒衣被。相信城市管理者的出发点是好的，只是可能把文明的真正意义曲解了。晾晒是属于百姓生活烟火气的一部分，如果没有了这些，不仅辜负了阳光的一派灿烂，也少了许多的温暖。

## 麻雀

□仪征 张玉明

在村庄，麻雀经年可见。即使大雪封路，也不飞走。它们似乎也没有别的地方可去，就把我们的村庄当成了家乡，认我们做了亲戚，做了邻居。

麻雀羽毛灰色，夹杂芝麻样黑点，故名。如果家养的鸡鸭也是这种毛色，我们同样唤作麻鸡、麻鸭。这样的体色本是一种保护色，能极好地隐藏自己，免遭老鹰等猛禽的捕食。但我们人类不懂，觉得土里土气，没有纯白、纯黄、芦花高贵大气。家里来客杀鸡，母亲吩咐我去抓，我和弟弟就追着麻鸡不放。现在想来，麻鸡挺冤枉的。不过麻雀却因祸得福，因貌丑而遭冷落，得以偏安乡间，自在潇洒。不然早被人捉去，囚在笼中，贩于集市，没了自由。

麻雀喜欢热闹，成群聚在一起，整天叽叽喳喳的，吵得要死。清晨，好梦正香，被窗外树上一群麻雀吵醒，不由又想起那些烦心事。终于忍无可忍，翻身下床，一边骂，一边开门，奔至树下，胡乱捡起一样东西，朝空中扔去。麻雀受到惊吓，一团云似的，向村东头飘去。然而好景不长，片刻消停后，噪声又起，想必又被村东头撵了回来。

我们偶尔会捕捉到它们，便开心不得了。翻出妈妈编织毛衣剩下的毛线，拴住麻雀的一条腿，抓紧毛线的另一头，放它在空中飞，像放风筝一般。因为有毛线束缚，麻雀飞不高，飞着飞着，便体力不支，一头栽在地上。弯腰去拾，冷不防被背后窜出的大花猫抢了先，一口叼走。急忙追赶，花猫迅捷地爬上高树，跳上院墙，翻上屋顶，转眼不见了踪影。我们跺脚大骂，伤心了好一阵子。花猫也晓得闯了祸，知趣地躲得远远的，许多天不敢照面。

## 明月雪时

□北京 耿艳菊

这世上的缘分，总是恰如其分地出现，哪怕相遇的只是一个美妙的词语。

那是一个冬日的下午，我在一条热闹的街市排队买南瓜蛋糕。等待无聊又焦急，只好东看看西望望。

这时，一辆公交车经过，站在门口的女孩背着一个米色的帆布包，包上绣着四个字：明月雪时。我没有看清女孩的样子，车子转眼就到了另一个路口，看不到了。

而“明月雪时”一下子就触动了我。查了一下，才知道它出自司空图的《二十四诗品·缜密》：“是有真迹，如不可知。意象欲生，造化已奇。水流花开，清露未晞。要路愈远，幽行为迟。语不欲犯，思不欲痴。犹春于绿，明月雪时。”

为什么是缜密呢？一时间，我还理解不了。水流花开。犹春于绿。明月雪时。这该是自然吧？

明月雪时。单读一读这几个字，已经唇齿留香了。读着读着，嘴角扬起了笑容，心里的那条溪涧忽然间就流畅了，心头的烦忧也烟消云散了，连周围的空气也变得清新

冬天是麻雀最难捱的季节。草木凋零，食物匮乏。庄稼收割归仓，昆虫销声匿迹，草籽、树果也无处找寻。寒风中，饥饿的麻雀们无精打采地站在树枝上，少了往日喧嚣，安静了许多。它们有时也蹲在田头低矮的电线上，一字排开，一动不动地注视村庄和田野。放学回家的路上，我们会朝它们大吼几声，或扔过去一两个土块，它们便懒洋洋地转移到更高处的高压线上，依旧站成一排。我们再吼再扔，它们不再理睬。

筑巢是鸟的本能，许多鸟都很认真，只有麻雀敷衍了事。它们在屋檐下随便找个墙洞，就算安了家。跟燕子没法比。燕子春来秋去，只作短暂停留，但巢依然筑得一丝不苟，不肯将就。也许是被感动，我们对燕子另眼看待，包容有加。我们破例允许燕子在自家房梁上做巢、孵卵、育雏。堂屋的地面落满了燕泥和燕粪，我们也不嫌弃；雏燕从早到晚，呢喃声不断，我们也不嫌吵；家门整天敞开着，不舍得关上，怕妨碍燕子出入。麻雀则从来没有这种待遇。相反，我们对麻雀似乎有点苛刻，多有微辞，甚至骂骂咧咧。不过麻雀好像无所谓，从不计较，就像母亲骂我们一样。麻雀早已成了我们村庄的一分子。

从家乡传来消息，村庄的土地被征用了，老屋被拆迁了，村民被安置了。草房瓦舍变成了林立高楼，父老乡亲们都变成了小区居民。

我怅然若失。那些麻雀去了哪里？

那个古老的如同蜂巢一般的村庄消失了，不复存在了。麻雀回不去了，我也回不去了，所有人都回不去了。

**青石街**  
NEW SUPPLEMENT 457 号  
投稿信箱:xinfukan@126.com